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 邹 毅

被评价单位经办人： 彭 鹏

被评价单位联系电话：0512-66655355—225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Suzhou Kexin Safety Evaluation Co.,Ltd

资质证书号: APJ-(苏)-004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审核定稿人: 刘 莉

评价负责人: 洪 涛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日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762402620J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市东环路657号创智赢家1幢503室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证书编号: APJ-(苏)-004

首次发证: 2005年07月08日

有效期至: 2025年02月18日

业务范围: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本资质仅限 湿新树脂(中国)
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使用,
复印无效, 项目编号: 220728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盖章)
2020年02月19日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人员

姓名	组内职务	职称	专业特长	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评价师级别	从业年限	签字
----	------	----	------	--------	---------	------	----

项目组成员

洪 涛	组长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机械	11000000000202170	二级	26	洪涛
周玉丽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S011032000110192001 051	二级	12	周玉丽
王 帅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土木工程	18000000000200407	二级	10	王帅
杨杰卿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 全	17000000000300858	三级	13	杨杰卿
吴 洪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电 气	08000000000303946	三级	25	吴洪
王 健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仪表自动 化	08000000000100744	一级	20	王健

编制人员

洪 涛	组长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机械	11000000000202170	二级	26	洪涛
周玉丽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S011032000110192001 051	二级	12	周玉丽

内部审核人

陈慧娜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S011032000110192001 101	二级	12	陈慧娜
-----	----	------------------	----	----------------------------	----	----	-----

技术负责人

刘 莉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7000000000100076	一级	15	刘莉
-----	----	------------------	------	-------------------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何 清	——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 全	17000000000300755	四级	10	何清
-----	----	---------	-----	-------------------	----	----	----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我单位承接了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现状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项目，拟于近期开展技术服务活动，现按照规定将有关信息告知如下。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机构资质证书编号	APJ-（苏）-004		机构信息公开网址	www.szkxaj.com	
办公地址	苏州东环路 657 号创智赢家 B 栋 503 室			邮政编码	215006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联系人	胡坚	联系电话	13901572366
项目名称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现状安全评价				
项目详细地址	苏州新区泰山路 127 号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项目组长	洪涛		联系电话	0512-65207138	
技术服务期限	12 个月				
计划现场勘验（检测检验）时间		2022/09/16—2022/10/30			
项目组成员、专业及工作任务					
姓名	专业		工作任务		
张晓庆	化工工艺		现场勘查、资料收集、报告编制		
王帅	结构工程		资料收集、相关符合性评价		
徐瑶琦	仪表自动化		现场勘查、企业基本情况调查收集		
吴洪	工业电气自动化		现场勘查、危险有害因素分析、对策措施		
杨杰卿	安全		采用各种评价方法进行符合性分析		

抄送：苏州市应急局，工业园区安监局



编制说明

1.1 公司现有概况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原纽佩斯树脂（苏州）有限公司、阿克苏诺贝尔树脂（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2月20日，公司注册地址苏州新区泰山路127号，注册资金3000万美元，占地面积为30000m²。公司经营范围：生产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无油醇酸树脂、醇酸树脂、氨基树脂、干性醇酸树脂和非危险涂料合成树脂，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其他经营：一般危化品：醇酸树脂、不饱和聚酯类胶黏剂、酚醛树脂、甲基内烯酸[稳定的]、聚酯树脂涂料、马来酸酐、2-丙烯酸异辛酯、甲基内烯酸甲酯[稳定的]、丙烯酸[稳定的]、丙烯酸正丁酯[稳定的]、苯乙烯[稳定的]、二叔丁基过氧化物[52%<含量≤100%]、过氧-3, 5, 5-三甲基己酸叔丁酯[32%<含量≤100%]、正磷酸、无油醇酸树脂、三聚氰胺甲醛树脂、不干性醇酸树脂、不饱和聚酯树脂，甲醇改性三羟甲基三聚氰胺甲醛树脂、三聚氰胺树脂、苯代三聚氰胺甲醛树脂、1-丙醇、2-丙醇、西二醇乙醚、丙烯酰胺、2-甲基1-丙醇、烷基、芳基或甲苯磺酸[含游离硫酸等。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合成树脂C2651。企业安全风险等级为橙色较大风险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公司现有职工109人，公司设有独立的安全管理机构安全部，设置安全总监1名，由原来的章春变更为彭鹏，安全总监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并取得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配备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由原有的2人（赵玉枝、吴广才），变更为3人（赵玉枝、汪鑫锋、朱凤凤），3人均取得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均具有化工及化工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注册安全工程师。

该公司在2020年11月7日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苏）WH安许证字[E00103]），有效期为2020年11月7日至2023年11月6日，生产的产品为：醇酸树脂（1958t/a）、干性醇酸树脂（427t/a）、无油醇酸树脂（又为饱和聚酯树脂）（3702t/a）、氨基树脂（1400t/a）、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9000t/a）。自换领安全生产许可证近三年来公司没有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生产工艺无改变，已建成的安全设施在生产中运行正常，自正式投产运行以来，未发生过事故，也没有异常情况发生。

该公司生产的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2828（2））、氨基树脂（2828（37））、醇酸树脂（2828（42））、干性醇酸树脂（2828（45））、无油醇酸树脂（2828（53）），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版）》，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范畴，需要换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该公司在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和储存过程中存在着潜在的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等危险、有害因素。

根据《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3号）文件，该公司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聚合反应。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12号）文件，公司生产、使用、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天然气、苯乙烯、丙烯酸、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属于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版）辨识，该公司不涉及剧毒化学品。

根据《高毒物品目录》（卫生部，2003年）辨识，该公司不涉及高毒化学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0号）辨识，该公司不涉及监控化学品。

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5号，666号修订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同意将N-苯乙基-4-哌啶酮、4-苯胺基-N-苯乙基哌啶、N-甲基-1-苯基-1-氯-2-丙胺、溴素、1-苯基-1-丙酮列入易制毒化学品品种目录的函》（国办函〔2017〕120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同意将 α -苯乙酰乙酸甲酯等6种物质列入易制毒化学品品种目录的函》（国办函〔2021〕58号））辨识，该公司生产、使用、储存的危险化学品丁酮属于易制毒危险化学品。

根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辨识，该公司生产、使用、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季戊四醇属于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2020版）该公司不涉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根据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所列标准进行计算，本项

目生产车间单元、甲类储罐区单元、1#甲类危险化学品库房单元、2#甲类危险化学品库房单元、甲类过氧化物仓库单元均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根据《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版）》（安监总厅管四[2015]84号）和GB50058-2014《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该公司使用的原辅材料涉及可燃性粉尘多聚甲醛、季戊四醇、己二酸，根据大连市化工设计有限公司2023年2月本质安全诊断阶段出具的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爆炸区域危险划分图为本公司不涉及粉尘危险区域及粉尘系统设计说明（见附件）界定，本公司不涉及爆炸性粉尘环境。

企业安全风险等级的说明：根据《江苏省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评估和分级办法》进行辨识，评估，公司安全风险等级为橙色较大风险。

1.2 本次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新、改、扩建设项目说明：三年来公司危险化学品生产未涉及新、改、扩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危险化学品品种、生产能力、生产工艺均与上次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时保持一致，并与企业申请书、危险化学品登记证中的品种和生产能力一致，本次换证产品名称和产量情况见表1。

表1 本次换证产品名称和产量情况表

序号	2020年换证产品名称和产量	2022版目录序号	本次换证产品和产量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登记的产品和产量	与上次换证是否有变化	备注
1	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9000t/a）	2828（2）	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9000t/a）	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9000t/a）	否	
2	氨基树脂（1400t/a）	2828（37）	氨基树脂（1400t/a）	氨基树脂（1400t/a）	否	
3	醇酸树脂（1958t/a）	2828（42）	醇酸树脂（1958t/a）	醇酸树脂（1958t/a）	否	
4	干性醇酸树脂（427t/a）	2828（45）	干性醇酸树脂（427t/a）	干性醇酸树脂（427t/a）	否	
5	无油醇酸树脂（3702t/a）	2828（53）	无油醇酸树脂（3702t/a）	无油醇酸树脂（3702t/a）	否	

依据《省安监局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安监规[2017]1号）和《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苏应急〔2020〕32号）本项目生产的产品与现行《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版）名称一致的有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2828（2））、氨基树脂（2828（37））、醇酸树脂（2828（42））、干性醇酸树脂（2828（45））、无油醇酸树脂（2828（53））。

评价范围内装置设备说明：企业自上次领证以来，公司现有两套生产设备没有发生变化，醇酸树脂1958t/a、无油醇酸树脂3702t/a、干性醇酸树脂427t/a产品生产共用一套生产设备装置；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9000t/a、氨基树脂1400t/a产品生产共用一套生产设备装置，因此公司本次换领安全生产许可证产品总产能装置情况均未发生变化，均为正常运行状态。换证前后的生产装置及产能分配情况见下表：

表2 生产装置及产能分配与上次领证对比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危化品 序号	生产能力（t/a）			生产装置（套）				备注
			上次领 证许可	本次涉 及产能	变更 数量	上次 领证 许可	本次 涉及 装置	停用 情况	放弃 情况	
1	丙烯酸酯类 树脂涂料	2828（2）	9000t/a	9000t/a	0	共用 一套 生产 设备	共用 一套 生产 设备	无	无	
2	氨基树脂	2828（37）	1400t/a	1400t/a	0			无	无	
3	醇酸树脂	2828（42）	1958t/a	1958t/a	0	共用 一套 生产 设备	共用 一套 生产 设备	无	无	
4	干性醇酸树 脂	2828（45）	427t/a	427t/a	0			无	无	
5	无油醇酸树 脂	2828（53）	3702t/a	3702t/a	0			无	无	

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监总局令 41号、 79号修订）、《省安监局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安监规[2017]1号）

和《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苏应急〔2020〕32号）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委托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该公司根据国家、省、市、区应急部门等的规定和要求，对该公司从业现场和提供的有关安全资料进行了认真勘查核对和分析评价，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本报告的编制完成，得到了苏州市应急管理局、高新区应急管理局和相关专家的支持和指导，同时得到了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的有效配合和协助，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

目 录

编制说明	1
1.1 公司现有概况	1
1.2 本次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3
目 录	6
非常用的术语、符号和代号说明	8
1.1 术语和定义	8
1.2 符号和代号说明	9
第1章 评价范围和程序	10
1.1 评价目的	10
1.2 评价依据	10
1.3 评价范围	18
1.4 评价单元和评价方法	19
1.5 评价程序	20
第2章 企业概况	22
2.1 企业基本情况	22
2.2 生产工艺	34
2.3 主要设备、设施	66
2.4 主要原、辅材料和产品及储存	75
2.5 公用工程	107
2.6 固体废物储存场所与环境治理设施	115
2.7 安全管理机构	119
2.8 企业自上次领证后安全生产条件的变化情况	121
第3章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22
3.1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范围	122
3.2 物料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22
3.3 生产过程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36
3.4 物料储存、装卸、运输过程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45
3.5 公用工程的危险、有害性分析	149
3.6 危险废物和环境治理设施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3
3.7 选址、周边环境及自然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4
3.8 总平面布置及建（构）筑物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5
3.9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156
3.10 高危储存设施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65
3.11 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66
3.12 安全管理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66
3.13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小结	166
第4章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	169

4.1 企业生产合法性评价	169
4.2 选址和规划评价	170
4.3 周边环境评价	172
4.4 总平面布置评价	175
4.5 生产过程危险性评价	183
4.6 储运过程危险性评价	190
4.7 生产过程自动化控制评价	209
4.8 “两重点一重大”监测、监控评价	227
4.9 高危储存设施评价	239
4.10 本质安全诊断治理	242
4.11 公用工程及其他单元危险性评价	243
4.12 环境治理设施危险性评价	256
4.13 剧毒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性评价	263
4.14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基本条件评价	272
4.15 安全生产管理评价	287
4.16 应急救援管理评价	312
4.17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评价	327
4.18 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	329
4.19 个人风险和社会风险分析	332
4.20 安全生产条件符合性评价	338
第5章 对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后果预测	344
5.1 对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后果的预测过程	344
第6章 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347
6.1 事故隐患整改对策措施	347
6.2 建议	347
第7章 评价结论	356
7.1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	356
7.2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结果汇总表	357
7.3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论	358
7.4 该公司安全评价结论	360
7.5 与建设单位交换意见的情况	362
第8章 附件	363
F1.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原始资料目录	363
F2.涉及的危险化学品	364
F3.附图	365
F4.从业人员培训台账	368
F5.相关检验检测	379
F6.本质安全诊断治理资料	407
F7.物理危险性鉴定报告	412
F8.上次领证以来的专项评价报告（报告封面、结论页）	412
F9.其他附件	418

第7章 评价结论

7.1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

表7.1 隐患整改情况复查表

序号	隐患和问题	公司计划整改情况		备注
		公司进一步采取的 整改措施和建议	整改情况	
1	甲类车间三楼T-213相关的 电气套管脱落、配电箱松动	修复甲类车间三楼T-213相 关的脱落电气套管、固定配 电箱	已完成整改	
2	除尘器处未设置粉尘清扫 制度	除尘器处应设置粉尘清扫制 度	已完成整改	
3	甲类仓库分区2可燃气体报 警器前有物料遮挡	甲类仓库分区2可燃气体报 警器前物料应移除	已完成整改	
4	废气系统管道未安装阻火 器	废气系统管道应安装阻火器	已完成整改	

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洪涛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7.2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结果汇总表

表7.2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结果结论表

评价机构：（盖章）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序号	危险、有害因素	结论	备注
1	涉及的剧毒化学品	不涉及	按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版）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或“不涉及”
2	涉及的高毒物品	不涉及	按照《高毒物品目录》（2003版）（卫法监发2003第142号）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
3	涉及的易制毒化学品及类别	丁酮	按照《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45号）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
4	涉及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季戊四醇	按照《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
5	涉及的监控化学品及类别	不涉及	按照《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2020〕第52号）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
6	涉及的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不涉及	按照《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
7	涉及的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	天然气、苯乙烯、丙烯酸、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	按照《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2013年完整版）填写危险化学品名称
8	涉及的危险废物及类别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废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含有机溶剂废水 HW06 900-404-06 含乙二醇废液 HW06 900-404-06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废树脂 HW13265-103-13 废灯管 HW29900-023-29 废矿物油 HW08 900-201-08	填写危险废物名称及类别
9	涉及的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	聚合工艺	填写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名称，或“不涉及”
1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	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填写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单元及级别，

	源		或“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11	高危储存设施	二甲苯（混）储罐、乙酸乙酯储罐、100#溶剂油储罐、150#溶剂油、正丁醇储罐、异丁醇储罐、正丁醇储罐、甲类危险化学品库房1#、甲类危化品库2#、甲类过氧化物仓库、甲类固废库	填写高危储存设施名称，或“不涉及”
12	爆炸性粉尘环境	不涉及	粉尘名称、作业地点

7.3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论

表7.3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论表

评价机构：（盖章）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序号	危险、有害因素	结论	备注
1	4.1企业生产合法性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2	4.2选址和规划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3	4.3周边环境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4	4.4总平面布置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5	4.5生产过程危险性评价	否	企业是否采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和危及安全生产的工艺、设备
6		符合	生产工艺来源及安全可靠性结论
7		否	明确企业是否需要开展精细化工反应安全风险评估
8		符合	生产过程安全性总体结论，填写“符合”、“不符合”
9	4.6储运过程危险性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10	4.7生产过程自动化控制评价	DCS和SIS	全流程自动化控制、安全仪表系统情况，需明确生产工艺采取的自动化控制措施（如：DCS/PLC/ESD等），是否设置紧急停车系统或紧急切断，可按生产单元分栏填写
11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

			符合”或“不涉及”
12	4.8“两重点一重大”监测、监控评价	符合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监测、监控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13		符合	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自动化控制系统及安全仪表系统的符合性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14		不涉及	构成重大危险源的生产、存储单元的安全监测监控体系、自动化控制措施等情况，需明确生产工艺采取的自动化控制措施（如：DCS/PLC/ESD等）、安全仪表系统，是否设置紧急停车系统或紧急切断，可按单元分栏填写，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15		已落实	HAZOP分析结论及措施、建议采纳落实情况，仅填写“已落实”、“未落实”或“不涉及”
16	4.9高危储存设施评价	符合	高危储存设施自动化控制、监测监控情况，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17	4.10本质安全诊断治理	符合	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控制情况，结论为“符合”、“未完成治理”或“不涉及”。若未完成治理，备注中注明发现隐患项数、已整改项数及未整改项承诺完成治理的时间。
18	4.11公用工程及其他单元危险性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19	4.12环境治理设施危险性评价	符合	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20	4.13剧毒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性评价	不涉及	剧毒品治安防范状况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21		符合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防范状况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22		不涉及	爆炸性粉尘环境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或“不涉及”
23	4.14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基本条件评价	符合	企业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基本从业条件的的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
24	4.15安全生产管理评价	符合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
25	4.16应急救援管理评价	符合	企业应急救援管理的评价结论，为确认企业整改完成后，给出的明确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

26	4.17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隐患评价	不涉及	企业重大隐患分析评价结论，若存在重大隐患，需列出隐患内容，若不存在重大隐患，填写“不涉及”。
27	4.18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 建设	符合	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评价结论，不得有前置条件，与第四章结论一致，仅填写“符合”、“不符合”，尚未完成的备注承诺完成时间。
28	4.19个人风险和社会风 险分析	外部防护 距离内无 敏感目标 可接受	明确外部防护距离内是否有敏感目标，个人风险和社会风险是否可以接受。 不需要计算的企业填写“不涉及”
29	4.20安全生产条件评价	符合	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符合性评价结论，仅填写“符合”、“不符合”。

7.4 该公司安全评价结论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本次换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产品醇酸树脂（1958t/a）、干性醇酸树脂（427t/a）、无油醇酸树脂（又为饱和聚酯树脂）（3702t/a）、氨基树脂（1400t/a）、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9000t/a），均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版）》中的危险化学品，均属于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确定为本次安全生产许可证换证产品。

表7.4 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危化品 序号	火灾危 险类别	年生 产能 力 (t)	贮存 方式	最大储 存量(t)	储存 地点	备注
1	丙烯酸酯类树 脂涂料(丙烯酸 树脂)	2828(2)	甲类	9000	200L 桶装 (或防 爆IBC 吨桶)	100	1# 甲类库的2#储 存分区	
						80	1# 甲类库的3#储 存分区	
						50	2#甲类库的5#储 存分区	
						20	2#甲类库的6#储 存分区	
2	醇酸树脂	2828 (42)	甲类	1958	200L 桶装	50	1# 甲类库的2#储	

序号	产品名称	危化品 序号	火灾危 险类别	年生 产能 力 (t)	贮存 方式	最大储 存量(t)	储存 地点	备注
					(或防 爆IBC 吨桶)		存分区	
						30	1# 甲类库的3#储 存分区	
						20	2#甲类库的5#储 存分区	
3	干性醇酸树脂	2828 (45)	乙类	427	200L 桶装 (或防 爆IBC 吨桶)	10	2#甲类库的6#储 存分区	
4	无油醇酸树脂 (饱和聚酯树 脂)	2828-53	乙类	3702	200L 桶装 (或防 爆IBC 吨桶)	20	1# 甲类库的3#储 存分区	
						80	2#甲类库的6#储 存分区	
5	氨基树脂	2828-37	乙类	1400	200L 桶装 (或防 爆IBC 吨桶)	100	1# 甲类库的3#储 存分区	

本评价组对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总的安全生产评价结论是：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安全现状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要求，具备换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



7.5 与建设单位交换意见的情况

项目评价人员就建设项目安全评价中各个方面的情况，与建设单位反复、充分交换意见，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表7.5 与建设单位意见交换表

序号	交换意见内容	结果	备注
1	报告收集的安全现状评价资料文件和情况是否与建设项目现场和实际情况一致、真实有效	与实际情况一致、真实有效	
2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中对企业、建设项目的情况描述、分析是否和企业提供的资料一致	与企业提供的资料和实际情况一致	
3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是否充分并符合建设项目特点、实际情况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符合项目特点	
4	报告提出的对策措施是否符合本项目的特点、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对策措施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5	评价结论是否客观、正确并符合实际情况	结论符合实际情况	
6	报告提出的提高和改进措施企业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改进措施已经完成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3年7月10日（单位盖章）

安全评价单位项目主要负责人（签字）：

洪清



2023年7月10日（单位盖章）

第8章 附件

F1. 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原始资料目录

- 1) 法人营业执照
- 2) 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土地证
- 4) 立项文件
- 5) 安全预评价批文
- 6) 安设专篇和验收批复文件
- 7) 环保批复文件件
- 8) RTO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回执
- 9) 消防验收
- 10) 《职业健康检查总结报告书》
- 11) 发布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通知
- 12) 公司各级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清单
- 13)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目录
- 14) 关于公司成立安全机构和设置安全管理人员的通知
- 15) 2020年、2021年、2022年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表
- 16) 公司工伤保险交费凭证
- 17)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 18) 应急预案备案通知书
- 19) 公司应急救援组织和物资
- 20) 《化工生产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报告》回执
- 21) 重点化工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控制改造验收表
- 22) 大连市化工设计有限公司除尘系统设计说明

湛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
ALLNEX RESINS (CHINA) CO., LTD.





新树脂(中国)有限公司
SHIN RESINS (CHINA) CO., LTD.

泰山路
127